

新野县交通运输局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县交通运输局认真贯彻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坚持“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原则，确保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透明、阳光，依法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现将本年度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1) 主动公开情况。2024 年度，县交通运输局在县政务网发布政务信息 10 余条，发布政务动态信息 120 余条，主动对本年度政府工作信息进行全面公开。

(2) 依申请公开情况。2024 年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3) 政府信息公开管理情况。县交通运输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严把信息发布审核关，凡是对外发送的信息一律按照规定层层把关审核，确保信息舆论导向正确和内容表述规范准确。对拟出台的规范性文件按规定报送上级部门备案登记，政务网公开征求意见，及时修改完善公开更新。

(4) 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县交通运输局紧紧依靠县政务网平台，加强日常动态政务信息更新，及时发布行业政策及政务许可事项、权责清单等内容。

(5) 监督保障情况。县交通运输局出台信息报送工作办法，成立信息工作领导小组，强化局属各单位和局机关各股室信息工作责任，明确信息报送工作重点、数量、人员等，不定期开展评议，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有力开展。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947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585		
行政强制	26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存在信息公开不及时等情况，主要是信息工作队伍力量薄弱。下一步，要加强队伍建设，加大培训教育力度，强化信息工作人员责任意识，提升信息公开工作的质量和水平。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